

流連巴黎菜市

小雪



離我家最近的菜市叫 Marché Monge，它就在巴黎拉丁區的心臟地帶，緊鄰着巴黎最著名的老街 Mouffetard。每逢周三周五周日趕集的日子，那個有小噴泉的廣場便變得異常熱鬧，這也是我每周都必須去湊的熱鬧。

我總是從我最愛的那個有機蔬果攤開始。他們家的蔬果是全菜市裏最新鮮的，很多時候甚至來不及把泥清洗掉，但是忠實的老主顧們並不介意。儘管那裏總是排着長長的隊，我卻很享受這樣的等待；我可以一邊打量隊伍裏法國老人們的精心打扮，一邊看攤主老兩口時不時的打情罵俏。

隊伍裏老太太為主，她們有的拉着深藍色或是黑色的尼龍購物小車，很多講究一點的老太太都會拎着個竹籃，有橢圓形的有方的，那種棕黃色，編織得很結實的只有一個手柄的竹籃，竹籃的手柄上還纏着花色的布。我總是默默的從包裏摸出環保袋，心想下次我也一定要去買個竹籃。因為前面那位塗着紅唇膏、戴着大耳環的銀髮老太太拎竹籃的樣子實在太有範兒了，原封不動送上巴黎時裝周都是相當亮眼的。能把菜市逛成高街名店似的，也真的只有巴黎老太太了。

攤主是老兩口兒，看上去至少已年

過七旬了。老大爺的頭髮雖然已全白了，卻依然茂密，厚實的白髮看上去甚至有點光亮，這讓他顯得很精神。每次見到他總是熱情地招呼我「噢我親愛的年輕的女士」。

我並不是完全能聽懂每次他不間歇的跟我說的話，我只能保持着微笑，不住的點頭。但是每一次最後一句話我都是聽懂了的。那是他把我的購物袋遞給我，往裏面多塞個蘿蔔或者小塊南瓜的時候，他收起笑臉做出一副「噓，別讓我老婆看見！悄悄給你的噢！」的樣子，還故意假裝回頭張望了一下。他跳動的眉毛和老太太投來的笑臉解除了他假裝的一本正經，然後他就會自己哈哈大笑起來和我道別。

比起一直不停說話的老大爺，老太太的話很少，其實她並不是特別愛笑的。她總是很忙碌，麻利的來回走動着給客人拿蔬菜和水果。她每次回頭催促老大爺少聊天多做事，話語中雖是責怪，臉上卻有一種忍都忍不住的笑意，於是看起來就像是個小女生在撒嬌。老大爺對於老太太這種表情和語氣，簡直是享受極了。而排隊的人們總是很受他們的感染，時而插上幾句話閒聊，時而和他們一起笑笑。

僅僅是買個菜，也能貌美如花恩愛如蜜。

在巴黎的生活，便是這樣簡單的點點滴滴。

羅馬非天主教徒靈魂安息地

高秋福



羅馬的公墓很多，安葬的都是佔意大利人口絕大多數的天主教徒。唯一一座例外，安葬的皆為非天主教徒，其中極少數來自意大利，絕大多數來自以歐美為主的其他國家。這些外國人大多是文化、藝術、科學、宗教界人士，在意大利長期定居或臨時公幹期間逝世，然後就地安葬。這座公墓因此被稱為「非天主教徒的靈魂安息地」，也被稱為「外國文化名人身後匯聚羅馬的國際沙龍」。

宗教的與國際的這兩個特點，使這座公墓在羅馬最為引人注目。

我是在學習英國浪漫主義詩歌史時知道這個墓地的，到羅馬後根據一本導遊小冊子找到它。它位於羅馬南部聖保羅門附近的卡約·切斯蒂帶大街上，遠離市中心喧鬧地帶的塵囂，顯得格外幽靜。從一個有點破敗的小門走進一堵高大的圍牆，只見裏面到處是青碧繁茂的大柏樹，紅花似火的石榴樹，還有翠綠似氈的草地。樹木之間，草地之上，豎立着一座又一座白色的碑石。其中最為高大的，是巍然矗立的一座埃及式的金字塔。這是古羅馬保民官卡約·切斯蒂帶於西元前十八年修建的墳墓，現成為這座公墓的「地標性建築」。

從公墓入口處拿到一張墓地分布圖，這才知道公墓的正式名稱是「非天主教徒公墓」。羅馬是天主教的聖城，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居民信仰天主教。根據天主教法，羅馬的公墓歷來只安葬天主教徒。十八世紀以後，歐洲各國之間的交往日趨頻繁，不少國家的非天主教徒來到意大利，或臨時公幹，或乘興旅遊，或長久居住。這些人在意大利去世後如何處理，一時成了一個問題。據說，這種事最早發生在一七三八年，一個名叫喬治·朗頓的英國牛津大學生在羅馬去世。朗頓像大多數英國人一樣信仰的是新教，進不得羅馬的普通公墓。於是，就將其遺體暫厝於作為古墓的金字塔腳下。到一八二二年，前後有六十多名來自歐洲和美國的新教徒安葬在這裏

。這時，羅馬行政當局就在墓地周圍劃出一片地，四周修起一道圍牆。從此，這裏正式成了一個墳場，被稱為「新教徒公墓」。其中的入葬者，英國人居多，有人因此也稱其為「英國人公墓」。到後來，除新教徒外，東正教徒、猶太教徒、拜火教徒、佛教徒、伊斯蘭教徒和其他信教和不信教的人，只要在羅馬逝世都安葬在這裏。因此，其現在的正式名稱為「非天主教徒公墓」。

公墓從北向南分為五大區塊。來自丹麥、瑞典、德國、俄羅斯和希臘的逝者相對集中，其他各國的逝者比較分散。據介紹，到目前為止的二百七十多年來，這裏已安葬四千多人，他們來自世界二十多個國家和地區，英國人和德國人最多，其次為美國人、俄羅斯人和希臘人。他們生前大多是作家、詩人、畫家、雕刻家、演員、學者、科學家、外交官、旅行家等知識界、文藝界精英，其中少數是來意大利公幹或旅遊，多數則是欽羨古羅馬的文化或當時羅馬比較寬鬆的文化環境，到羅馬或意大利其他城市長期定居。他們逝世後，有的不便將遺體運回國內，有的則是留有遺言，來世也要居住在羅馬，做羅馬的「永久性居民」。他們的墳塋一座連一座，縱橫交錯，形成一條又一條寬窄不一的巷道，成為世界上獨一無二的「國際知識精英群體的長眠之地」。

公墓中安葬的最著名的知識精英是英國十九世紀浪漫主義詩人珀西·雪萊和約翰·濟慈。濟慈寫詩遭到保守文人的攻擊，心情鬱悶，罹患肺病，根據醫生的建議，他於一八二〇年九月來意大利療養，次年二月病逝於羅馬，時年尚不足二十六歲，陪同他前來的摯友、英國畫家約瑟夫·塞弗恩和另一位英國友人查爾斯·阿米蒂奇，布朗遂將他安葬在這座公墓。他的墓地位於公墓的所謂「老墓園區」的西北角，在一個僻靜的角落，一塊微微隆起的土坡上，豎立着一塊高約一米的石碑。石碑上沒有鐫刻逝者的姓名，只鐫刻着由塞弗恩和布朗撰寫的這樣幾句話：「此墓中安葬着一位英國年輕詩人的遺骸。他在彌留



▲濟慈的墓地

作者供圖

之際仍對敵人的惡意中傷深感痛心，祈請將下面這些字鐫刻在他的墓碑上：「此處長眠者，姓名水寫成。」這個墓誌銘，據說來自十七世紀英國詩人兼劇作家博蒙特和弗萊徹在他們合著的詩劇《菲拉斯特》中的一句話：「所有你的好的行為／都將用水寫成。」濟慈將「用水寫成」幾個字借來，看來意在表明，自己一生雖然短暫，但「過得清清白白」。

濟慈墓碑的背面，鐫刻着一把古希臘七弦豎琴，表明墓主是吟唱詩人。墓碑上方的牆壁上鑲嵌着一塊浮雕，浮雕也是一把古希臘豎琴，但八根琴弦中的四根已斷。這看來是在悲嘆，這位詩人的奇才初展，即被死神掐斷。浮雕上同樣沒有姓名，只是在下方鐫刻着一首「藏頭詩」，將每行詩的第一個字母下連讀，就是濟慈（Keats）。

緊靠濟慈墓地的是其好友塞弗恩的墳墓。塞弗恩不顧父親的反對，不但千里迢迢陪伴濟慈來到意大利療養，並一直照料着濟慈的生活起居，直到濟慈三個月後去世。他最了解濟慈，是他為濟慈設計的墓碑。他原是畫家，後被任命為英國駐羅馬的領事，一直看着濟慈的墓地。他不忘昔日的貧賤之交，五十八年後在羅馬離開人世時，唯一的遺願是「同濟慈併聯在一起」。在同濟慈一樣大小、一樣外觀的墓碑上，鐫刻着畫板和畫筆，表明其生前所從事的主要職業。碑文寫的是：「約瑟夫·塞弗恩，約翰·濟慈的摯友和臨終夥伴，他親眼看到濟慈歸入不朽的英國詩人之列。」塞弗恩為濟慈感到自豪，濟慈地下有知，也該為有這樣真誠的朋友而自豪。

(上)



▲公墓一隅

作者供圖

愛上春卷

愛玲



幾年前一個春日去女友家小聚，讓我愛上了春卷。

春卷的誘人，首先在它的名字。光聽這個名稱就能感覺到一股溫馨雅致的生機，一個「春」字加一個「卷」字，將萬物生暉的天然氣息和文雅的書卷形象融為一體，聽起來就賞心悅目呢。

女友是上海人，典型的南方女子，她一邊念着「調羹烙餅佐春色，春到人間一卷之」的古詩，一邊在灶台前忙碌，我們都就有點迫不及待了。薄薄的皮兒，填上鮮香的餡兒，輕輕捲起、左右收邊，摺上來再捲一下，一件春卷便呼之欲出了。待放入油鍋，稍稍一煎，就香氣滿堂嘍。當那盤皮薄酥脆、餡心香軟的春卷擺上餐桌，我更被這道美食徹底征服了！

那用素油炸得金黃的春卷，放在精美的白瓷盤裏，我趁熱輕輕夾起一件，輕輕咬開，真的是外焦裏嫩，香氣撲鼻。那餡是切細的豆乾、剝碎的馬蹄和清脆芳香、爽滑可口的新鮮春蔬，如此色香味形俱佳的美食，當然令人大快朵頤了。

這是春天的味道，鮮嫩的美味，溫馨的享受啊！

江浙人做春卷，多用筍絲、韭菜、豆腐乾搭配蛋絲、綠豆芽和蔥花，雖是

素餡兒，卻清新、疏淡，有一種江南水鄉的感覺。在北方，則多用薺菜、韭黃或各色時令野菜作餡，配料則多用肉絲、粉絲等，絲絲縷縷，有一種春日綿長的意蘊。而福建廣東一帶，春卷的餡兒則離不開海蠣、蝦仁、冬菇等山珍海味了。

都說文化無國界，其實美食也無國界。去東南亞旅遊，也不時遇到春卷。最具特色的是越南春卷。越南春卷與中國春卷最大的差異是麵皮不用麵粉，而是大米磨漿製成的米皮，餡料則以蝦肉、豬肉和當地蔬菜為主，用生菜葉包着春卷再沾魚露食用。泰國春卷則常用蟹肉作餡，味道香辣，在油鍋炸後蘸上奇妙的調味醬吃，也令人胃口大開。

後來我開始自己動手做春卷。買來新鮮的春蔬、豆乾和綠豆芽，洗淨切碎，放調料略一醃製備用。將麵皮擀得薄而透明，餡兒調得紅綠相間春意濃濃，捲好後輕輕放進燒熱的油鍋，鍋裏立馬冒出一股淡淡的青煙，繼而響起「啞啞啞啞」的吟唱，那是美食鬧春的聲音吧！見鍋裏的春卷變幻出金黃色，先控油撈出晾一晾，夾起一嘗，果然外皮酥酥、內餡噴香。啾啾、啾啾咬上幾口，那舌尖上的美味真的妙不可言嘍！

三八節那天幾位女友來家，我就以自製的春卷待客，竟獲得大夥讚不絕口，有人笑道：「愛玲啊，不如下你就開一家春卷小店，保證天天食客盈門，我們更是你的鐵桿顧客呢！」

何必「毒舌」？

陳魯民



用語刻薄、陰狠、尖酸、毒辣，是「毒舌」的典型特徵，原本多係街頭輕薄狂妄之徒所為，不登大雅之堂。沒想到，如今，「毒舌」也頻頻出現在內地各種電視節目裏，那些道貌岸然、衣冠楚楚的名人，居然類似罵街潑婦，出語惡毒，實在是有失文明，斯文掃地。

電視台的主持前輩，卓有成就，聲名遠播，後學學重前輩，是起碼的待人之道。即便是「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你有不同意見，盡可各自表述，見仁見智，不能求同存異，也可各持己見，你可以不同意他的觀點，但不能剝奪他發言的權利。你可以對真人騷說三道四，批評指摘；你也可以為真人騷發表辯護，大唱讚歌。總之一句話，有理說理，何必「毒舌」？

真理越辯越明，有理不在高聲。一般來說，愛出「毒舌」者，多半是因為理屈詞窮，詞不達意，因而惱羞成怒，破口大罵。雖能一逞口舌之快，罵得痛快淋漓，但結局大多不妙。

「毒舌」，輕者會傷和氣，傷感情；重者會生嫌隙，壞交情；更嚴重的，還會壞了軍國大計。

當年關羽心高氣傲，說話刻薄。孫權為鞏固孫劉聯盟，派人來求關羽女兒為兒媳，關羽一「毒舌」把人家噎回去了：「吾虎女安肯嫁犬子乎！」這就得

罪了孫權，沒多久，孫權就出兵討伐關羽，在麥城砍了關羽的腦袋，關鍵是孫劉聯盟也土崩瓦解了。

今日的「毒舌」倒是多與軍國大事無涉，都是家長裏短，社會萬象，但「毒舌」一出，也傷人不淺，還敗壞氣氛，污染風氣，影響社會和諧，即所謂「良言一句三冬暖，惡語傷人六月寒」。

「毒舌」，不論事涉大小，都是情緒化產物，話說得太滿、太重、太狠，也太超乎常理，令人難以接受。人食五穀雜糧，自會有喜怒哀樂。當戀人分手，夫妻離異，朋友絕交，同事矛盾，意見相左之時，無不情緒激動，心境浮躁，眼紅血熱，「毒舌」最易脫口而出。此時此刻，「毒舌」到了嘴邊，能嚥下去最好，如果實在忍不住，也要降分貝，去火氣，把握分寸，免得說出來就收不回去，帶來無窮後患。當然，以不說「毒舌」為最好，能用道理說明白的事情，何必惡語相向，撕破臉皮？遠離「毒舌」，既給自己留有轉圜餘地，也是一個人有教養的表現，畢竟我們不是末莊阿Q、街頭牛二。

另外，如今內地全社會都在提倡文明用語，文明從幼稚園娃娃抓起，可是，一些名人卻公然在公共媒體上頻發「毒舌」，用語輕薄、尖刻，這對青少年肯定會產生錯誤導向，也不利於社會精神文明建設，可不是小事呀。因而，當名人們在媒體上忍不住要施展「毒舌」時，請口底留德，不要忘記無數天真無邪的孩子正盯着你的大嘴呢！

兩個女人

繆宇光



芳和珍——這兩個女人都是我的朋友，我和她們都挺談得來。

她們的命運有相似的開始，卻有着似乎不同的結局，讓我印象深刻。

芳雖然初中畢業，卻有着姣好的容顏和迷人的身材，她的家鄉話雖然濃重，但絲毫不影響她的好行情，年輕時，很多小伙追求她。

她嫁給了一個生產外貿潔具公司的總經理。

男方的企業是家族企業，父子兩人開的潔具廠還是挺有規模。她也就開始在潔具廠做財務。

人總是要老的，容顏也會褪色的。生了兒子後，她也就上班，做些一般性的財務報表，沒有把工作崗位當做自己的一份事業來經營，俗話說：腹有詩書氣自華，而她卻沒有閒心來提升自己的氣質，裝點自己的容顏。她的男人身為總經理，身邊不乏美女相伴，加上自己沒有自制力和自律精神，沒有做好企業遠大願景的志氣和魄力。悲劇發生了！

芳的老公在外面有了女人，心思不在她的身上了。她只好帶了兒子離開了他的家、他的工廠，好在男方在市區給她留了一套

房子。

離婚後，她一直抱怨兒子不聽話，不肯讀書，讓她煩惱極了。不過，有時，她的表情又短時間內閃亮出一種曾經是貴婦人的表情，並驕傲地說：「我以前開車上班的。」但大家看到她大部分的時間，已經失去了當年的光彩，變身為一個普通的婦人。

有一次我見到她，看到她身邊有了一個戴眼鏡的瘦男人，她說，這是她現在的丈夫，是一個作坊的老闆，有一輛桑塔納轎車。我「哦」了一下，後來我知道，這個男人外面有欠債……

珍是我的好朋友，碩士畢業，嫁給了同樣是留美碩士的大學同學。她家翁是我們當地一家有好幾億產值的光機電企業的董事長，因為是家族企業，她家翁也為了培養兒子接班，讓她老公擔任了副總經理，而珍卻考到了政府部門當公務員。

珍心地善良，很有禮貌，愛學習和思考，加上她有苗條的身材和燦爛的笑臉，單位上下都很喜歡和尊敬她。

她也從不擺千金小姐的架子，工作上勤勤懇懇、認認真真，平時點點滴滴的言行中顯露着她的素質。

一天，珍在文印室複印檔案文件，我剛好進去，覺得室內溫度挺高的，便對珍說：「我給你打開中央空調吧？」「不用了，我就印一會兒。」珍回答。我暗暗欣賞珍的節

約意識。

珍生了女兒後，依然保持着美好的容顏。珍憑藉她的好人緣、好作風和好業績，被單位提拔為人事主管，但她一貫低調嚴謹，對每個同事都笑臉相迎。

一次，我突然發現她一連幾天沒出現在她的辦公室，我納悶：她或許出差或請假了？沒想到，同事告訴我她辭職了。經過幾年政府部門的鍛煉，她家翁安排她擔任上海分公司的總經理。

後來，在歡送會上，珍向領導和同事們的道別話語，說得既情真意切，又恰當熱情，讓我覺得她的腔調已經有點總經理的範兒了！

同樣是女人，芳和珍的命運截然不同，令我感慨萬千！

我想到了對於女人來說：姿色和思想一樣也不能缺，否則遲早會被淘汰；另外，經驗和知識要相輔相成，不要吃老本、憑經驗、在公司裏得過且過，變得庸庸碌碌，要有在崗位上不斷學習的能力，否則也會被淘汰；還有，做到不要一味地迎合他人，要有正確的自我觀，一個人在旅途中迷失自己、對自己失去信心、不自信是很危險的，所以要保留自我，為自己活得精彩！

人生不易，做女人難。已經好久，沒和芳和珍聯繫了，但願她們的日子真的越來越好！